



## 最新消息

### 一、核刪診察費一案

協會於 106 年 12 月 27 日發函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（高屏業務組），請停止核刪腎友之共病就醫診察費一案，高屏業務組於 107 年 01 月 09 日回文如下。若有被直接核刪診察費案件，請依程序申復爭審；如果再不過，需打行政訴訟，協會將會全力幫忙，屆時請與協會聯絡。

#### 台灣基層透析協會 函

聯絡地址：300 新竹市中央路 128 號

聯絡人：曾庭俞

電話：03-5313889

傳真：03-5351719

電子信箱：dialysis98@gmail.com

801

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59 號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(高屏業務組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27 日

發文字號：(106)台基透鴻字第 106122701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勿再針對腎友看一般門診重複要求檢送病歷及相關資料審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回覆貴署 106 年 12 月 21 日，健保高字第 1066099082 號文。
- 二、腎友除洗腎外，常有其他非洗腎相關的共病如糖尿病、精神病，需要就診治療。
- 三、在基層透析診所洗腎的腎友有其他共病，通常會在原洗腎單位就醫看診。
- 四、依健保支付標準，審查規範及通則第八條「由同一醫師診療之同日兩次以上之門診相同病情案件，限申報門診診察費一次。」，另依血液透析治療支付標準（註一）及審查規範（註二），血液透析治療給付並不包括腎友其他共病的診察費，是故腎友洗腎當日因為其他共病（不同病情）由同一醫師看診，可申報診察費。
- 五、然貴署追查 106 年 1 月至 10 月腎友診察費一案，理由是「血液透析屬定額支付項目，同一醫師同次醫療服務不得再申報診察費。」實違反現行法規，且該病歷皆已經每月抽審審查，不應再勞民傷財要求再次送審。
- 六、請健保署依法規停止核刪腎友之共病就醫診察費。
- 七、基層診照顧腎友已經竭盡全力，懇請勿任意核刪共病診察費，給予基層透析院所生存空間，以利落實分級醫療。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機關地址：(高屏業務組)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59號  
傳真：(07)2312609  
承辦人及電話：王秋娥(07)2315151轉2234  
電子信箱：F112012@nhi.gov.tw

300  
新竹市中央路128號

受文者：台灣基層透析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健保高字第107610660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協會反映本署高屏業務組依檔案分析結果調閱部分  
透析院所案件進行審查，建議停止核刪腎友共病就醫診察  
費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協會106年12月27日(106)台基透鴻字第106122701號  
函。
- 二、依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申報與核付及醫療服務審查辦法  
第30條規定：「保險人得就保險醫事服務機構醫療費用申  
報資料，依醫事服務機構別、科別、醫師別、保險對象  
別、案件分類、疾病別或病例別等，分級分類進行該類案  
件之醫療資源耗用、就醫型態、用藥型態及治療型態等之  
檔案分析，並得依分析結果，予輔導改善，經輔導一定期  
間未改善者，保險人得採立意抽樣審查、加重審查或全  
審，必要時得移送查核」。本署高屏業務組依轄區院所  
106年1-10月申報資料發現，部分診所以同一醫師同日提  
供血液透析及申報診察費案件有集中趨勢，為釐清該等案  
件申報合理性，爰請相關診所自行查察及回復，本署高屏  
業務組將依院所回復結果及提供資料審慎研判。感謝貴協  
會提供寶貴意見，若有專業審查之相關建議亦可透過專科  
醫學會向本署提出。

正本：台灣基層透析協會

副本：

署長李伯璋

## 二、107 年度會費繳交

各位基層同仁大家好：

新的一年，先祝福大家平安健康、事業順利。過去一年，健保財務逐漸出現赤字，衛福部在推行的分級醫療也未見起色，想必未來幾年可能都要艱苦經營。

今年（107 年）的透析總額成長率是 3.5%，本來健保署只打算給 2.3%，在健保會開會前一天，我們先邀請腎友協會一起登報陳情；另外，也準備如果預算爭取不利，將發動院所和腎友到健保署大規模抗爭，所幸最後仍爭取到符合病患成長的數字。能有這樣的成果，還是在於我們基層院所已經團結起來，大家有繳會費，我們才有資源去遊說立委、支援腎友協會、經營媒體以及陳情抗爭。今年多爭取到的經費達 4.5 億，應該可以維持透析品質，為腎友提供好的照護。

新的一年，我們基層一定要展現更強的團結力，去年繳費院所已達七成，期望大家不要有搭便車的心理，每一家都要能做出貢獻，讓基層透析越來越穩固。

台灣基層透析協會  
鄭集鴻理事長 敬上

107 年會員會費已於 107 年 1 月 1 日開始繳納，請各醫師會員於 107 年第一季 完成會費繳交。

台灣基層透析協會統一編號：29200695

常年會費	
負責醫師	10000 元
非負責醫師	1000 元
醫院會友	1000 元

繳費方式	
郵政劃撥	戶名：台灣基層透析協會 帳號：5 0 2 6 5 6 1 4
銀行匯款或 ATM 轉帳	戶名：台灣基層透析協會 匯入行庫：合作金庫 台大分行 ( 銀行代碼：0 0 6，分行代碼：1 3 4 6 ) 帳號：1 3 4 6 - 7 1 7 - 0 3 3 5 9 8

98-04-43-04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單										◎寄款人請注意背面說明 ◎本收據由電腦印錄請勿填寫												
收 款 帳 號	5	0	2	6	5	6	1	4	金額	億	仟	萬	佰	萬	拾	萬	仟	佰	拾	元	郵政劃撥儲金存款收據	
通訊欄 (限與本次存款有關事項)										收款戶名		台灣基層透析協會										
匯款人： 院 所： 電 話： 地 址：										寄 款 人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他人存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戶存款										
107 年度會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院所負責醫師：一萬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①開立個人捐款收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②開立診所會費收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非負責醫師：一千元 (開立個人會費收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醫院會友：一千元 (開立個人捐款收據)										姓 名		經辦局收款章戳										
										地 址 與 電 話		主管：										
										儲 內 備 供 機 器 印 錄 用 請 勿 填 寫		經辦局收款章戳										

### 三、帳款認領

協會於 107 年 1 月 3 日收到一筆\$11000 的匯款，帳號末五碼為 8xxx0  
請匯款之院所盡速與協會聯繫，協會電話：03-5313889 曾小姐

### 107 年度已繳納「院所負責醫師一萬元會費」名單

目前已累計 75 家院所繳納一萬元會費，請尚未繳納之院所務必繳納，讓協會能維持會務運作，繼續為透析院所服務。

基隆				
泰安內科診所	安基診所			
台北市				
元林診所	展源內科診所	宏林診所	萬澤內科診所	文林診所
匯安診所	怡仁診所	安德聯合診所		
新北市				
東暉診所	德澤診所	輝德診所	漳怡內科診所	匯康內科診所

宏明診所	陳尚志診所	杏原診所	志豪診所	江生診所
怡安診所				
<b>桃園</b>				
中慎診所	惠民診所	宏元診所	全安診所	
<b>新竹</b>				
新竹安慎診所	竹東安慎診所	安新診所	惠慎診所	成民內科診所
<b>苗栗</b>				
<b>台中</b>				
育恩診所	淨新診所	蔡精龍診所	健安內科診所	大業診所
信安診所	宜家診所			
<b>彰化</b>				
里仁診所				
<b>雲林</b>				
惠腎診所	崙安診所	大安診所		
<b>嘉義</b>				
正安診所				

## 南投

益民診所

草屯陳診所

## 台南

光明內科診所

康健內兒科診所

林建任內科診所

以琳內科診所

十全診所

文賢內科診所

陳相國聯合診所

康福內科診所

## 高雄

宗禾診所

新鴻遠診所

聖安診所

高美診所

茂田診所

好生診所

芳民診所

佑強診所

揚銘診所

高健診所

岡山內科診所

鴻仁健康診所

建安診所

長清診所

佑鎮診所

## 屏東

順泰診所

立安診所

李氏聯合診所  
藍文君診所

大武診所

## 宜蘭

傳康診所

## 花蓮

懷德診所

劉明謙診所

## 台東